

一列高速列车正在京沪高铁上海段快速运行。
(资料图片)



审计署发布京沪高速铁路建设项目 2011 年跟踪审计结果

京沪高铁近 5 亿元拆迁款被挪用



□据 新华社北京 3 月 19 日电

3月19日，审计署发布京沪高速铁路建设项目2011年跟踪审计结果。报告称，京沪高铁建设项目发现部分采购招投标不规范、部分工程管理不到位、地方截留挪用征地拆迁资金、施工企业拖欠工程款等问题。其中，南京、天津等地基层单位截留挪用了征地拆迁资金4.91亿元。

1 完成投资近 2000 亿元

审计结果显示，截至2011年6月底，除个别不影响运营的附属配套工程外，京沪高铁全部工程已完工，初步确认实际完成投资1962.66亿元。

上述投资不含铁道部另行采购动车费用、建设期利息和铺底流动资金。

京沪高铁是我国“四纵四横”铁路快速客运网的骨干线路，途经北京、天津、河北、山东、安徽、江苏、上海4省3市，全长1318公里，设24个车站，初步设计概算2176亿元，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是项目建设单位。

目前，还有部分设计变更、人工和材料价差等投资增加情况尚未确认，京沪高铁项目总投资需待竣工决算后最终确定。

2 套取截留挪用 4.91 亿元

审计结果显示，京沪高铁沿线个别地方基层单位套取、截留、挪用征地拆迁资金4.91亿元。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江宁开发区管委会)2008年10月使用虚假资料，以南京市汉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名义申请征地补偿款1.4亿元。截至2011年6月底，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已套取补偿款4000万元。

天津市西青区中北镇西北斜村2008年10月多列办公楼拆迁面积，多计拆迁补偿资金143.1万元。

天津市北辰区2008年在京沪高铁征地拆迁中，截留拆迁补偿资金34亿元；天津市北辰区青光镇人民政府2011年4月挪用京沪高铁拆迁资金910.2万元，用于增设声屏障。

审计指出上述问题后，相关地方政府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力量进行调查处理。截至目前，天津市西青区和北辰区已分别将多计算和挪用的征地拆迁资金如数扣回；对于江苏省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和天津市北辰区套取、截留征地拆迁资金的问题，相关地方政府正在组织专门力量进行调查处理。

3 8.49 亿元物资采购不规范

审计结果显示，京沪高铁个别物资采购未按规定招标或招标评标不规范，涉及金额高达8.49亿元。

审计发现，项目建设单位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自2009年10月起，未经招标采购滑动层材料71.80万平方米，涉及金额2833.73万元；在2010年3月公开招标后，京沪公司继续以应急采购的方式从未中标企业采购130.35万平方米，涉及金额4952.51万元，且有86.2万平方米的供应单价高于中标企业的单价，合计高出391.80万元。

此外，京沪公司2009年8月在桥面防水材料招标中，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评价企业最大履约能力，将12个物资包件授予了

10家供货商，合同金额6.98亿元，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按照最经济原则确定中标人的要求。

审计还发现，京沪高铁全线土建施工招标未认真执行有关招投标法规的时限规定。铁道部2007年12月在京沪高铁全线土建1至6标招标中，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获取时间由规定的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缩短至13小时；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从获取到递交时间由规定的一般不少于7天，缩短至不到24小时。

对于上述问题，铁道部表示，在今后的工程建设和物资采购招标投标工作中将严格做到依法合规，并完善了相关制度，以加强铁路建设招投标管理。

4 4.13 亿元建设物资闲置

审计结果显示，项目建设单位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取消了部分路段风屏障，造成4.13亿元物资闲置。

2011年3月，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京沪高铁运行时速的调整，取消了正在施工的177.73公里风屏障，采用极端大风时段局部路段限速的方式保障行车安全，导致已采购的价值4.13亿元的近15万延米(即延长米，是用于统计或描述不规则的条状或线状工程的工程计量，如管道长度、边坡长度、挖沟长度等)风屏障闲置。

审计还发现，京沪高铁北京段李营牵引变电站备用电源电缆线路工程截至2011年10月底尚未完工。李营站只有一路电源供电，不符合电气化铁路牵引变电站应由两路电源供电的规定，降低了该区段牵引供电的可靠性。

审计指出上述问题后，铁道部、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将闲置的风屏障材料统筹调配至其他客运专线铁路使用；李营变电站电缆工程加快了施工进度，备用电源电缆线路已于2011年12月15日完工并开始送电，达到设计要求。

5 拖欠材料款、工程劳务款 82.51 亿元

审计结果显示，京沪高铁沿线施工企业拖欠材料款、工程劳务款等款项合计82.51亿元。

审计人员对京沪高铁沿线施工企业欠单户材料供应商100万元以上、欠单户施工队30万元以上的欠款情况进行核查发现，由于京沪高铁概算清理尚未完成，部分施工企业资金周转困难等原因，截至2011年5月底，京沪高铁土

建、站房工程等施工企业欠付656家材料供应商材料款58.79亿元，欠付1471家施工队工程劳务款23.72亿元，合计82.51亿元。

审计指出上述问题后，项目建设单位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已加快概算清理，积极筹措资金，协调解决施工企业资金周转困难问题，并督促施工企业加快支付拖欠款。

相关链接

“将继续关注铁路项目建设”

——审计署官员就京沪高铁跟踪审计情况答记者问

□据 新华社北京 3 月 19 日电

问：从审计结果看，京沪高铁建设中存在哪些主要问题？

答：审计结果表明，铁道部和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精心组织、精心设计、精心施工、精心管理”的要求，组织各参建单位认真做好征地拆迁、施工组织和科技创新等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建设任务，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在工程建设管理方面，主要是个别工程管理、监理不到位；在建设资金使用方面，主要是个别分项目投资控制不严、财务管理不严格、虚开或伪造发票入账以及沿线施工企业拖欠材料款和工程劳务款等；在招投标和物资采购管理方面，主要是土建施工和个别物资采购招投标管理不规范；在环境保护和征地拆迁等方面，主要是个别环保措施落实不到位，沿线个别基层单位套取、截留、挪用征地拆迁资金等。

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在三次公告中均已予以披露。

问：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有关部门单位和地方政府的整改情况怎么样？

答：每次跟踪审计后，铁道部、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各参建单位以及沿线地方政府都能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积极整改存在的问题，三年跟踪审计发现的问题，目前已基本整改到位。

同时，铁道部还出台了《铁路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实施细则》和《铁路工程施工招标标段抽签规则》等相关规定，以进一步完善铁路建设招投标制度，切实规范建设管理。

问：根据“十二五”规划，我国铁路投资规模巨大。审计署是否有计划继续加强对铁路建设的审计监督？

答：铁路建设项目关系国计民生且投资额巨大，审计署历来高度关注。在京沪高铁项目跟踪审计结束后，审计署仍将继续关注铁路项目建设，适时选择重大铁路建设项目进行审计。